

中共亳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关于 2023 年清明、“五一”节期间 正风肃纪廉洁文明过节的提醒

各党总支，各院系、各部门：

2023 年清明、“五一”假期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深化纠治“四风”，营造崇廉尚俭、廉洁过节的节日氛围，现就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：

清明期间要树立文明节俭的祭扫新风，自觉带头抵制不良风气，倡导移风易俗新风尚。严禁利用工作时间进行祭扫；严禁使用公款旅游或接受相关单位安排的宴请、住宿等；严禁以祭祀名义大操大办、借机敛财；严禁借祭祀之机用公款互相宴请或组织隐秘聚会；严禁用公款为回乡探亲、祭祀的人员提供旅游、餐饮住宿等接待；严禁组织和参与各种迷信活动，以及其他违纪违法活动。

“五一”期间要做到崇廉拒腐、以身作则，廉洁过节。严禁违规公款大吃大喝、用公款安排旅游、健身和高消费娱乐活动；严禁党员干部出入隐蔽场所吃喝，公款宴请；严禁违规收受礼品礼金、接受宴请、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娱

乐活动；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；严禁党员领导干部违规使用公车或“私车公养”；严禁用公款购买和赠送礼品、消费卡等节礼；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。

各党总支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政治自觉，坚定“四个意识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。各院系、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认真承担起党风廉政建设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加强对党员干部和教职工的宣传、教育、引导，做好监督检查，抓好责任落实，坚决纠治思想麻痹松懈，责任落实不力，确保政令畅通、令行禁止。

学院纪委将加大监督检查和问题查处力度，坚持从严执纪，快查快办，对接到的举报及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经调查属实的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，坚决维护纪律的严肃性。

举报电话：0558-5367061

举报信箱：bzxyjw@sina.com

中共亳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3年4月3日